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84.62%的股权，以下简称“山东三聚”） 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综合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5亿元，其中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1.5亿元，低风险授信额度不超过3.5亿元（保证金比例为100%），授信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公司为上述敞口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5亿元，山东三聚以自有251,506.00㎡土地为该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期限不超过15个月。山东三聚按照实际担保金额的0.5%/年向公司支付担保费，支付担保费总额不超过75万元/年。（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为：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山东三聚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三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22MA3CKF1501

3、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7日

4、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夏庄镇海右经济开发区（临港路南侧）

5、法定代表人：朱国银

6、注册资本：45,500万元人民币

7、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废弃动植物油脂、植物焦油、废机油、废润滑油回收、加工（处理后的油脂仅限工业用）；生物油脂及其制成品、液体蜡、润滑油基础油、液体石蜡、甘油、丙二醇、添加剂的生产、仓储和销售，动植物油脂加工、生物质能源、催化剂技术及成套设备的研发、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500.00	84.6154%
2	莒县金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15.3846%
合计		45,500.00	100.00%

10、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11、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82,025.28	194,610.29

负债总额（含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	172,811.02	157,464.8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	-	-
净资产	9,214.27	37,145.46
资产负债率	94.94%	80.91%
项　目	**2025年度**	**2026年1-9月**
营业收入	122,411.95	213,729.05
利润总额	-21,872.13	32,781.11
净利润	-18,663.65	27,841.27

上述表格中2025年度的数据已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1-9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1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三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及担保期限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及期限，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山东三聚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山东三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上述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审议通过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92,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16%；本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32,546.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04%；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589.7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67%；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